

# 数字金融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

沙宇轩

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江苏 南京

收稿日期: 2026年4月16日; 录用日期: 2026年4月30日; 发布日期: 2026年7月9日

## 摘要

把握数字金融与企业违约风险间的关系, 是现阶段实现经济增长与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环。本文基于2017~2021年沪深A股上市公司的面板数据, 构建面板回归与中介效应模型, 实证检验了数字金融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与作用机制。研究表明, 数字金融显著抑制了企业违约风险, 且该结论通过了一系列稳健性检验; 机制分析表明, 数字金融可以通过改善营商环境作用于企业违约风险; 异质性分析表明, 数字金融使用深度与数字化程度抑制作用更强, 且对于国企有更明显的抑制作用。基于研究结论, 提出了数字金融背景下, 如何避免企业债务违约风险发展至金融风险的相关建议。

## 关键词

数字金融, 营商环境, 违约风险

# The Impact of Digital Finance on Corporate Default Risk

Yuxuan Sha

College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Nanjing Forestry University, Nanjing Jiangsu

Received: April 16, 2026; accepted: April 30, 2026; published: July 9, 2026

## Abstract

Understand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digital finance and corporate default risk is a critical factor in achieving economic growth and high-quality corporate development at this stage. Based on panel data from companies listed on the Shanghai and Shenzhen A-share markets from 2017 to 2021, this study constructs panel regression and mediation models to empirically examine the impact of digital finance on corporate default risk and its underlying mechanisms. The results indicate that digital finance significantly mitigates corporate default risk, and this conclusion has passed a series of robustness tests; Mechanism analysis indicates that digital finance mitigates corporate default risk by

**improving the business environment. Heterogeneity analysis reveals that the mitigating effect is stronger when the depth of digital finance adoption and the level of digitalization are higher, and this effect is more pronounced for state-owned enterprises. Based on these findings, the study offers recommendations on how to prevent corporate debt default risks from escalating into financial risks in the context of digital finance.**

## Keywords

Digital Finance, Business Environment, Default Risk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 1. 引言

随着国内经济环境和国家金融政策的不断变化,在收紧融资环境下企业的债务违约风险也不断变化。2014年,债券市场上发生公募信用债违约之后,我国债务违约金额和数量激增,违约风险不断加大。企业债务违约涉及多个部门,危害多方。首先,资金链断裂将导致企业流动性不足,难以维持正常经营,可能引发恶性循环,最终导致破产清算。其次,金融机构和担保机构将面临贷款损失,尤其当违约规模较大时,相关上下游企业也会受到波及,形成连锁违约效应。此外,债务违约会打击市场信心,使投资者谨慎,金融机构审慎放贷,进一步加剧经济不稳定。因此,缓解企业债务违约风险,对于维持稳定金融环境,助力企业平稳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近几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突破,数字技术快速发展,数字金融稳步推进,已成为中国未来金融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数字普惠金融能够扩展金融服务范围,有效降低企业金融服务的交易成本和门槛。同时,数字普惠金融也可以利用数字技术有效识别客户群体,构建第三方征信体系,有效改善信息不对称问题,缓解金融错配风险,提高金融资源的可用性,保障企业的融资供给,最终降低其债务违约风险。已有研究主要从融资约束、代理成本等出发,探讨了数字金融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但较少关注数字金融是否通过重塑企业所处的外部环境,尤其是营商环境,来影响其违约风险。为此,本文从营商环境视角出发,以2017~2021年沪深A股上市公司为样本,探讨了数字金融对企业债务违约风险的影响及传导机制,为防范金融风险提供了经验证据。

## 2. 文献综述与影响机制假设

### 2.1. 文献综述

现阶段,关于数字普惠金融的研究已有众多学者从宏观层面进行了探索,比如数字普惠金融对经济增长[1]、城乡融合[2]、居民社会福利绩效[3]、共同富裕[4]等的影响。也有部分学者从微观层面多角度探讨了数字普惠金融对企业的影响,比如数字普惠金融对可持续发展绩效[5]、技能劳动力结构优化[6]、投资效率[7]、高质量发展[8]等的影响。

在数字金融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领域,翟淑萍等[9]以2011~2020年沪深A股上市公司为样本,实证发现,数字金融可以发挥资源支持、风险控制和治理效应,通过缓解企业融资约束、降低企业经营风险与代理成本进而降低企业债务违约风险。吕靖焯等[10]以中国创业板和中小板上市公司为研究样本,实证发现,数字普惠金融能够通过缓解融资约束来降低中小企业的债务违约风险,且对内部控制质量较低

的中小企业、非国有中小企业的抑制作用更显著。俞毛毛等[11]采用面板固定效应模型,实证发现,数字金融能够通过缓解企业融资约束、提高企业投资效率的渠道降低债务违约风险。此外,数字金融发展增加了企业的金融可得性和所在城市银行网点竞争程度,降低了企业的债务违约风险。张慧毅等[12]实证发现数字金融主要通过提高企业内部控制水平降低企业债务违约风险,同时,良好的公司治理水平和分析师关注度均会在数字金融降低企业债务违约风险的过程中发挥正向调节作用。

综上所述,虽然现阶段已有不少研究聚焦于数字金融的影响效应,但较少有文献考察数字金融对于影响企业违约风险的重要作用及作用机制。本文从营商环境视角,揭示数字金融对企业债务违约风险的影响,拓展了企业债务违约影响因素的分析框架。

## 2.2. 影响机制假设

首先,数字金融所具有的资源效应,即提供给企业不受空间限制的外部资源支持,能够使原有的金融服务更具有灵活性,进而为企业提供更充裕的外部资金。数字金融对于数据要素的广泛应用,可以有效增强企业对于融资风险的把控能力,弱化投资者逆向选择问题,改善企业融资环境。其次,数字普惠金融充分发挥了数字技术和普惠金融的优点,能够利用物联网等技术,打破地理区位限制,降低不同地区金融环境的差异,增加金融资源的可得性,使长尾群体受益。另外,数字普惠金融能够借助先进的数字技术对股东和管理层进行监督,从而可以有效缓解两权分离所带来的信息不对称问题,帮助企业降低对现金流的敏感性。随着外部金融环境的不断改善,企业为了适应环境的变化会自行优化治理结构和组织架构,完善企业内部的激励约束机制以提高治理水平,从而有效防范和化解其所面临的债务违约风险[13]。同时,数字金融促进了银行业竞争,进而降低企业经营风险。数字金融提高了交易信息透明度,打破了银行的私有信息垄断,促进了银行业竞争[14]。伴随着银行竞争的加剧,倒逼其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为企业提供更高质量、低成本的金融服务,帮助企业提升管理和决策水平,改善企业经营状况。

H1: 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对于企业债务违约风险具有抑制作用。

良好的营商环境包括高效的政务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公正透明的法律环境、开放包容的人文环境四个维度。第一,数字金融借助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以及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打通政务信用信息平台与金融服务系统的数据壁垒,通过构建统一、开放、可追溯的信用信息共享机制,政府部门能够更高效地识别企业信用状况,提升了服务监督水平,从而有效优化了政务环境。第二,数字金融有助于缓解市场主体可能面临的信贷歧视与融资约束等问题进而优化市场竞争环境。传统金融机构往往偏好规模大、资产充足的国有企业,而数字金融依托多维数据进行信用评估,使得更多企业获得平等的融资机会。此外,数字金融的引入加剧了银行业竞争,倒逼传统金融机构提升服务效率与产品创新能力,从而形成更加公平、开放、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第三,相对于传统金融机构将企业的信贷租金作为是否借贷的重要识别工具,导致企业融资成本增加,而数字金融减少了人工干预,减少了企业在融资过程中的人情费和关系费,从而起到改善法律环境的作用[15]。第四,数字金融的发展推动产业升级,加速产业数字化与数字产业化。一方面推动传统产业通过技术改造实现转型升级,另一方面催生了以移动支付等为代表的新兴业态,既改造原有传统产业也孕育新兴产业发展,提供更丰富的创业机会,释放活力,提升人文环境。

地区良好的营商环境有助于缓解公司代理问题,在政务透明、市场竞争充分、法律制度健全的环境下,股东与管理层之间的信息不对称程度下降,从而降低代理成本,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生产效率,进而降低企业的违约风险。营商环境是区域内影响市场主体活动的综合外部环境,对于降低市场上的制度性成本,提高市场主体获取生产要素的公平性,促进生产要素以市场化方式配置具有重要作用[16]。优

化营商环境有助于打破垄断并减少企业寻租行为, 通过提高制度透明度与法律执行力, 削弱了寻租的收益预期, 使企业将更多精力和资源集中于提升核心竞争力, 从而提升企业的经营活力, 减少违约风险。在营商环境较差的地区, 由于存在信息不对称、法制不完善等情况, 较高的交易成本使得企业很难获得银行贷款等正规融资方式, 而由于商业信用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克服信息的不对称性, 企业不得不依靠商业信用作为主要的资金来源[17]。正规融资渠道的高成本会导致商业信用借款较为普遍, 随着融资成本的下降, 良好的营商环境会促使企业更多地通过正规融资渠道(银行贷款等)进行债务融资, 其违约风险也将进一步降低。

H2: 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可通过改善营商环境抑制企业债务违约风险。

### 3. 研究设计

#### 3.1. 模型设定

为实证检验数字金融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 参考温忠麟等(2022) [18]的方法构建的面板基准回归模型如下:

$$\text{Risk}_{it} = \alpha_0 + \alpha_1 \text{Dig}_{it} + \alpha_2 X_{it} + \lambda_t + \mu_i + \varepsilon_{it} \quad (1)$$

式中, 下标  $i$  为城市;  $t$  为年份;  $\text{Risk}_{it}$  为企业违约风险;  $\text{Dig}$  为数字金融发展水平;  $X_{it}$  为一系列控制变量的集合; 回归系数  $\alpha$  及其显著性水平反映变量作用效果;  $\mu_i$  为行业固定效应;  $\lambda_t$  为时间固定效应;  $\varepsilon_{it}$  为随机误差项。

基于前文的理论分析, 可以得到数字金融和企业违约风险的中介作用可能与营商环境密切相关。为验证上述推论, 本文在式(1)的基础上构建如下中介效应模型:

$$\text{Env}_{it} = \beta_0 + \beta_1 \text{Dig}_{it} + \beta_2 X_{it} + \lambda_t + \mu_i + \varepsilon_{it} \quad (2)$$

$$\text{Risk}_{it} = \gamma_0 + \gamma_1 \text{Dig}_{it} + \gamma_2 \text{Env}_{it} + \gamma_3 X_{it} + \lambda_t + \mu_i + \varepsilon_{it} \quad (3)$$

$\text{Env}_{it}$  表示中介变量营商环境。

#### 3.2. 变量选取

##### 3.2.1. 被解释变量: 企业违约风险(Risk)

本文借鉴张建伟(2023) [19]的研究, 采用简化的违约概率模型估计出来的违约概率, 作为企业违约风险的衡量指标。

##### 3.2.2. 核心解释变量: 数字金融(Dig)

参照郭峰等(2020) [20]的研究, 使用北大数字普惠金融指数衡量区域数字金融发展水平, 选取2017~2021年省级数字普惠金融指数的对数作为核心解释变量。为进一步研究企业违约风险主要受数字金融何种维度的影响, 还使用数字金融覆盖广度(Cov)、使用深度(Use)和数字化程度(Digit)三个次级维度指标, 并对上述变量取对数处理。其中, 覆盖广度由账户覆盖率衡量; 使用深度由实际使用数字金融服务的情况衡量, 包括支付、货币基金、信贷、保险、投资、信用业务; 数字化程度则由移动化、实惠化、信用化及便利化的指标衡量。

##### 3.2.3. 中介变量: 营商环境(Env)

参考张三保等(2020) [21]的研究中构建的中国省份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该数据基于2017~2021年的指标完成, 因此将该数据与2017~2021年企业层面的数据进行匹配。由于营商环境的计量单位为百分制, 为避免变量间数量级差别悬殊过大, 因而将营商环境变量的数值除以10。

### 3.2.4. 控制变量

参考已有文献的做法, 本文选取以下控制变量: 第一, 独立董事占比(*Indep*), 用独立董事人数与董事会总人数之比来表示; 第二, 两职合一(*Dual*), 用董事长与总经理是否为同一人表示, 董事长与总经理兼任时取 1, 否则为 0; 第三, 总资产周转率(*Pd*), 用公司营业收入/(期初资产总计 + 期末资产总计)/2 表示; 第四, 规模(*Size*), 用公司总资产的自然对数表示; 第五, 资产负债率(*Lev*), 用公司负债总额/资产总额表示。

### 3.3. 数据来源

本文以沪深两市上市 A 股企业作为研究对象, 选取北大数字普惠金融指数中省级的数字普惠金融指数, 与上市企业的注册地所在省份按照“年度 - 省份”进行配对, 构建 2017~2021 年的面板数据集。对数据进行如下处理: 剔除金融类公司; 剔除样本期间 ST 公司; 剔除样本期间内数据缺失的上市公司; 得到 2017~2021 年“企业 - 年份”的 12,422 个观测样本。文章所涉及的债券违约数据来源于万得(*Wind*)数据库, 上市公司其他指标数据来源于国泰安(*CSMAR*)数据库。

## 4. 实证结果与分析

### 4.1. 描述性统计与相关性分析

从表 1 的变量描述性统计结果可以看出, 企业违约风险(*Risk*)的最小值为 0, 最大值为 1, 均值为 0.003, 标准差为 0.044。数字金融发展水平(*Dig*)最小值为 2.402, 最大值为 4.590, 均值为 3.572, 我国数字金融发展水平较高。营商环境 (*Env*)最小值为 2.774, 最大值为 7.279, 均值为 5.709, 标准差为 0.873, 不同地区间营商环境水平差距明显。其他变量的统计值与已有研究基本保持一致, 同时, 各个解释变量间的方差膨胀因子均远小于 10, 因此变量之间不存在严重的多重共线问题, 可以进行回归分析。

Table 1. Descriptive analysis

表 1. 描述性分析

变量	样本量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i>Risk</i>	12,422	0.003	0.044	0.000	1.000
<i>Dig</i>	12,422	3.572	0.498	2.402	4.590
<i>Env</i>	12,422	5.709	0.873	2.774	7.279
<i>Indep</i>	12,422	0.378	0.056	0.200	0.800
<i>Dual</i>	12,422	0.290	0.454	0.000	1.000
<i>Pd</i>	12,422	0.624	0.536	-0.050	11.345
<i>Size</i>	12,422	22.552	1.309	18.394	28.548
<i>Lev</i>	12,422	0.457	0.193	0.0143	1.957

### 4.2. 基准回归

表 2 列示了通过模型(1)得出的数字金融发展水平与企业违约风险的基准回归结果, 列(1)为仅控制年度、行业的固定效应。结果显示数字金融发展水平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回归系数为-0.004, 通过了 1%的显著性水平检验。列(2)为在列(1)的基础之上加入控制变量, 结果显示, 数字金融发展水平对企业资本劳动比提升的回归系数为仍为-0.004, 也通过了 5%的显著性水平检验。表明随着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 数字

金融发展对企业违约风险存在显著的抑制作用，故假设 H1 得到了验证。原因可能在于数字金融通过数字技术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减少融资成本，降低企业金融服务准入门槛，提高企业融资可得性及效率，缓解企业融资约束，从而降低企业违约。

**Table 2.** Baseline regression results  
**表 2.** 基准回归结果

	(1)	(2)
变量	Risk	Risk
Dig	-0.004*** (-2.90)	-0.004** (-2.50)
Indep		0.008 (1.15)
Dual		0.001 (1.36)
Pd		-0.002 (-1.62)
Size		0.002*** (4.09)
Lev		0.023*** (6.85)
Constant	0.019** (2.45)	-0.034*** (-2.67)
Observations	12,422	12,422
R-squared	0.016	0.030
Industry	Yes	Yes
Year	Yes	Yes

注：括号内为 t 值，\*\*\*、\*\*、\* 分别表示在 1%、5%、10% 的水平上显著。括号内为聚类到行业层面的稳健标准误。以下各表同。

### 4.3. 稳健性检验

#### 4.3.1. 替换解释变量

由于数字金融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在时间上可能存在滞后性，我们采用滞后一期的数字金融作为解释变量。表 3 第(1)列为解释变量是滞后一期数字金融的回归结果，可以看出滞后一期数字金融的回归系数在 5% 的水平上显著为负，表明数字金融降低了企业债务违约风险。

#### 4.3.2. 事后履约检验

用事后债务违约概率来进行稳健性检验，即以企业上年度短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与当期偿还借款额度(对应现金流量表中“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的差额来衡量公司是否按期偿还了借款。我们设置虚拟变量 *Violate* 表示企业事后违约概率。当该差额大于 0 时，表示企业没有按期偿还借款，变量 *Violate* 取 1，表示企业违约；否则取 0，表示企业没有违约。将 *Violate* 作为被解释变量进行回归，如

表 3 第(2)列所示, 当被解释变量为 Violate 时, 数字金融(Dig)的系数在 1%的水平下显著为负, 说明数字金融能显著降低企业债务违约风险, 假说 H1 研究结论依然成立。

#### 4.3.3. 剔除 2018 年金融冲击

在本文的研究时间窗口内, 包含 2018 年国内资本市场价格大幅波动的金融冲击事件。鉴于此, 在稳健性检验中剔除 2018 年的数据, 尽可能排除金融冲击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如表 3 第(3)列所示, 数字金融显著降低了企业违约风险, 基准回归结果并未发生改变。

Table 3. Robustness test

表 3. 稳健性检验

变量	(1) Risk	(2) Violate	(3) Risk
Dig	-0.004** (-2.14)	-0.057*** (-5.25)	-0.003* (-1.80)
Constant	-0.028* (-1.73)	0.639*** (8.75)	-0.052*** (-3.98)
Observations	8871	11,503	10,170
R-squared	0.033	0.028	0.032
Controls	Yes	Yes	Yes
Industry	Yes	Yes	Yes
Year	Yes	Yes	Yes

#### 4.4. 机制检验

表 4 从营商环境路径对数字金融抑制企业违约风险的机制进行了验证。1) 列数字金融的系数显著为负, 说明数字金融可以有效抑制企业的违约风险。2) 列数字金融的系数为 1.947, 在 1%的水平上显著为负, 表明数字金融能够有效提升营商环境, 主要的原因可能在于数字金融通过提高服务效率、普惠性, 促进金融与科技融合, 优化行政审批, 鼓励金融创新, 强化监管科技, 支持实体经济转型, 以及数据驱动政策, 全面提升了营商环境。3) 列是加入中介变量营商环境后的结果, 可以看出营商环境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在 10%的水平上显著为负, 说明营商环境改善会使企业发生债务违约风险的可能性降低。数字金融的回归系数在加入营商环境变量后不显著, 说明营商环境在数字金融影响企业债务违约风险的过程中发挥完全中介作用, 即数字金融主要通过改善营商环境来提升企业资金的可得性, 进而降低企业的违约风险。因此, 基于上述分析, 假设 H2 得到验证。

#### 4.5. 异质性分析

##### 4.5.1. 数字金融结构的异质性影响

为了进一步考察数字金融不同维度对企业资本劳动比的影响, 将数字金融覆盖广度(Cov), 使用深度(Use)和数字化程度(Digit)三个次级维度的分指数分别纳入基准回归方程式(1)中, 回归结果如表 5 所示。结果显示, 数字金融覆盖广度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在 5%的水平上显著为负, 数字金融使用深度与数字化程度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在 1%的水平上显著为负, 说明数字金融各维度均能对企业违约风险起到有效抑制作用。

**Table 4.** Mechanism test  
**表 4.** 机制检验

	(1)	(2)	(3)
变量	Risk	Env	Risk
Env			-0.001* (-1.68)
Dig	-0.004** (-2.50)	1.947*** (122.97)	-0.001 (-0.65)
Constant	-0.034*** (-2.67)	-0.661*** (-5.63)	-0.035*** (-2.74)
Observations	12,422	12,422	12,422
R-squared	0.030	0.631	0.030
Controls	Yes	Yes	Yes
Industry	Yes	Yes	Yes
Year	Yes	Yes	Yes

**Table 5.** The heterogeneous impacts of digital financial structures  
**表 5.** 数字金融结构异质性影响

	(1)	(2)	(3)
变量	Risk	Risk	Risk
Cov	-0.012** (-2.48)		
Use		-0.010*** (-2.78)	
Digit			-0.037*** (-2.91)
Constant	0.021 (0.78)	0.014 (0.64)	0.170** (2.35)
Observations	12,422	12,422	12,422
R-squared	0.030	0.030	0.031
Controls	Yes	Yes	Yes
Industry	Yes	Yes	Yes
Year	Yes	Yes	Yes

#### 4.5.2. 企业产权异质性分析

在我国，不同产权性质的企业面临的经营与融资环境差异较大，因此数字金融对不同产权性质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可能有所差异。对此，将全部样本按照企业产权性质划分为民营企业 and 国有企业两个组

别，并进行分组回归，结果如表 6 所示。结果表明，数字金融对国有企业违约风险的估计系数在 10% 的水平上显著为正，而对民营企业不显著，表明数字金融的发展对国有企业违约风险具有明显抑制作用，而对民营企业影响较小。原因可能在于国有企业通常拥有更多的资源和更大的规模，因此它们的财务信息更容易获得，也更容易被监管机构和金融机构追踪和评估。数字金融技术的应用使得对这些企业的财务状况进行更为精确的监测和评估成为可能，从而减少了违约风险。国有企业往往受到政府的更多支持和干预，这包括金融支持、政策支持以及其他形式的支持。数字金融的发展可以加强政府对国有企业的监管和干预，从而更有效地管理它们的风险。国有企业通常拥有更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机制，这些机制使得它们能够更好地应对风险。数字金融技术的应用可以进一步提升这些企业的风险管理能力，从而降低其违约风险。相比之下，民营企业通常规模较小，资源较少，财务信息和内部管理可能不如国有企业那样完善和透明。因此，数字金融技术的发展对民营企业的影响较小，更难以获得融资、更容易受到金融机构的审查和限制。

**Table 6.** Analysis of heterogeneity in corporate property rights  
**表 6.** 企业产权异质性

	(1) 民营	(2) 国有
变量	Risk	Risk
Dig	-0.001 (-1.41)	-0.006* (-1.92)
Constant	-0.020* (-1.71)	-0.037 (-1.59)
Observations	8357	4065
R-squared	0.022	0.047
Controls	Yes	Yes
Industry	Yes	Yes
Year	Yes	Yes

## 5. 结语

本文以 2017~2021 年沪深 A 股上市公司为研究样本，论证数字金融对于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主要结论如下：第一，数字金融发展能够显著抑制企业违约风险。第二，营商环境在数字金融抑制企业违约风险的路径中发挥了显著的中介作用。第三，数字金融对企业违约风险的影响存在数字金融结构与企业性质异质性，即数字金融使用深度与数字化程度抑制作用更强，且对于国企有更明显的抑制作用。

综上，本文提出相关建议：在深化金融改革的大背景下，首先应积极顺应科技发展趋势，充分利用数字金融的普惠特性，特别关注金融发展相对滞后地区的企业需求，致力于缩小数字金融的发展差距。这将有助于数字金融更有效地服务实体经济，显著降低企业的债务违约风险。同时，企业需不断提升治理水平，建立优良的治理结构，以充分捕捉数字金融带来的结构性红利，并利用数字金融的信息整合与实时监控功能，全面监督企业风险行为，提升经营管理的透明度。此外，考虑到数字金融固有的金融属性及其潜在风险，应当在鼓励创新的同时，采取适度的监管措施，确保数字金融的规范化应用，避免过严的压制或放任的态度，既要激发数字金融推动经济改革的活力，也要坚守不触发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以保障金融系统的稳定运行。

## 参考文献

- [1] 郑金辉, 陈海娜, 徐维祥, 等. 数字金融、创新创业效应与区域经济增长——基于规模与质量视角的分析[J]. 统计与决策, 2024, 40(3): 145-150.
- [2] 刘维奇, 吴明月, 张金龙. 数字普惠金融赋能城乡融合——基于产业和城乡协同发展视角[J]. 世界农业, 2024(5): 28-42.
- [3] 陈静, 吕雁琴, 赵斌. 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对居民社会福利绩效的影响[J]. 统计与决策, 2024, 40(8): 138-143.
- [4] 明雷, 马寅虎, 张鑫然, 等. 数字普惠金融对共同富裕的影响研究——来自地级市的经验证据[J]. 投资研究, 2023, 42(10): 44-61.
- [5] 文学舟, 汪晶晶, 俞园园. 数字普惠金融、融资约束与企业可持续发展绩效[J]. 统计与决策, 2024, 40(8): 168-173.
- [6] 胡玥, 张涵萌. 数字金融发展与企业技能劳动力结构优化[J]. 外国经济与管理, 2024, 46(11): 20-35.
- [7] 李梁, 殷凤春. 数字普惠金融、融资约束与中小企业投资效率[J]. 科学管理研究, 2024, 42(1): 106-114.
- [8] 刘靖宇, 余莉娜, 杨轩宇. 数字普惠金融、数字化转型与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J]. 统计与决策, 2023, 39(18): 154-158.
- [9] 翟淑萍, 韩贤, 张晓琳, 等. 数字金融能降低企业债务违约风险吗[J]. 会计研究, 2022(2): 117-131.
- [10] 吕靖烨, 史家荣. 数字普惠金融、融资约束与企业债务违约风险——基于中小企业的经验证据[J]. 武汉金融, 2022(9): 41-49.
- [11] 俞毛毛, 马文婷, 钱金娥. 数字金融发展对企业债务违约风险的影响[J]. 金融与经济, 2022(3): 39-47.
- [12] 张慧毅, 佟欣. 数字金融能否降低企业债务违约风险——基于公司治理水平和分析师关注度的调节作用[J]. 金融理论与实践, 2023(8): 65-74.
- [13] 杜善重. 数字金融的公司治理效应: 基于非家族股东治理视角[J]. 财贸经济, 2022(2): 68-82.
- [14] 封思贤, 郭仁静. 数字金融、银行竞争与银行效率[J]. 改革, 2019(11): 75-89.
- [15] 张蕊, 余进韬. 数字金融、营商环境与经济增长[J]. 现代经济探讨, 2021(7): 1-9.
- [16] 吴世农, 陈智瑜. 基于财务和非财务信息的债券违约预警模型研究——来自机器学习方法的经验证据[J]. 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3, 73(6): 108-121.
- [17] 杨畅, 白雪洁, 赵洋. 营商环境、债务来源与融资歧视——基于契约异质性视角的实证研究[J]. 当代财经, 2020(6): 101-113.
- [18] 温忠麟, 方杰, 谢晋艳, 等. 国内中介效应的方法学研究[J]. 心理科学进展, 2022, 30(8): 1692-1702.
- [19] 张建伟. 非效率投资与企业违约风险[J]. 投资研究, 2023, 42(9): 130-144.
- [20] 郭峰, 王靖一, 王芳, 等. 测度中国数字普惠金融发展: 指数编制与空间特征[J]. 经济学(季刊), 2020, 19(4): 1401-1418.
- [21] 张三保, 康壁成, 张志学. 中国省份营商环境评价: 指标体系与量化分析[J]. 经济管理, 2020, 42(4): 5-19.